

國立溪湖高中 114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

- 一、主旨：為提高對國語文研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收弘揚文化績效，特舉辦本競賽。
- 二、競賽項目：1、演說 2、朗讀 3、作文 4、寫字 5、字音字形
- 三、參加人員：1、2 年級學生，每班每項推派至少 1 員參加【語文實驗班每項推派 1~5 員參加】；每人限參加 1 項。
- 四、各項競賽時限：
 - (一) 演說：每人限 4 至 5 分鐘。(少於 4 分鐘或超過 5 分鐘，每 30 秒扣 1 分；4 分鐘一短鈴，4 分半兩短鈴，5 分鐘一長鈴為結束鈴。)
 - (二) 朗讀：各組每人均限 3 分鐘。(聽到鈴聲，應立即下台)
 - (三) 作文：各組 均限 90 分鐘。
 - (四) 寫字：各組 均限 90 分鐘。
 - (五) 字音字形：各組均限 10 分鐘。
- 五、競賽內容及題目規定：
 - (一) 演說：比賽 10 天前公佈題目 ([公告於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學組網站](#)，[參賽同學請自行下載準備](#))。
 - (二) 朗讀：比賽 10 天前公佈篇目 ([公告於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學組網站](#)，[參賽同學請自行下載準備](#))。
 - (三) 作文：各組題目均當場公佈。除不得用詩歌韻文寫作外，文言、語體不加限制，並詳加標點符號。作答使用筆尖較粗之黑色墨水的筆書寫，且不得使用鉛筆。
 - (四) 寫字：
 - 1、各組書寫內容均當場公佈，不得有錯別字。
 - 2、一律以傳統毛筆書寫，不得使用其他如自來水毛筆等。
 - 3、各組書法限寫楷書共 50 字。每字之大小，為 7 公分正方。
 - (五) 字音字形：各組為 200 字(字音 100 字，字形 100 字)。
- 六、評審評判標準：
 - (一) 演說：
 - 1、語音(聲、韻、調、語調)：佔 45%。
 - 2、內容(思想、結構、詞彙)：佔 45%。
 - 3、儀態(儀容、態度、表情)：佔 10%。
 - 4、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4 分鐘一短鈴，4 分半兩短鈴，5 分鐘一長鈴為結束鈴。
 - (二) 朗讀：
 - 1、語音(發聲及聲調)：佔 50%。
 - 2、氣勢(句讀、語調、文氣)：佔 40%。
 - 3、儀態(儀容、態度、表情)：佔 10%。
 - (三) 作文：
 - 1、內容與思想：佔 50%。
 - 2、結構與修辭：佔 40%。

3、書法與標點：佔 10%。

(四) 寫字：

1、筆勢與功力：佔 60%。

2、整潔與美觀：佔 40%。

3、正確與迅速：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 5 分，未及寫完者，每少 1 字扣 3 分。

(五) 字音字形：塗改一律不計分。

七、獎懲：

(一) 每項比賽各年級錄取前三名，第一名一位、第二名兩位、第三名三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得獎同學依國立溪湖高中學生參加校內、外比賽獎勵種類標準獎勵之。

(二) 各項比賽表現優異之同學，儲備為本校對外比賽代表。

(三) 報名參加同學不可無故缺席，否則依校規議處。

八、報名日期、地點：

12月03日(星期三)中午前由各班學藝股長將報名單填妥送教務處教學組。

九、競賽時間如下；詳細競賽地點於賽前公告各班。

(一) 作文： 12月17日(星期三)第6、7節。

(二) 寫字： 12月17日(星期三)第6、7節。

(三) 字音字形：12月17日(星期三)第6節。

(四) 朗讀： 12月17日(星期三)第6、7、8節。

(五) 演說： 12月17日(星期三)第6、7、8節。

十、參加作文、寫字，文具請自備，紙張由學校供給。

十一、各組命題委員、評審委員由教務處與國文科召集人協商後，簽請校長聘請。

十二、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改亦同。

十三、如有未盡事宜，依教務處決議辦理。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報名表

班級：_____年_____班

項目	座號	姓名	備註
演說			限 1 人參加
朗讀			限 1 人參加
作文			限 1~2 人參加
作文			
寫字			限 1~2 人參加
寫字			
字音字形			限 1~2 人參加
字音字形			

備註：1、高一、二各班推派代表參加比賽，每人限參加一項。

作文、寫字、字音字形每項可推派至多 2 員參加。

(報名表請於 12 月 03 日星期三中午前送交教務處教學組)

2、比賽時間：12/17 日 6、7、8 節，詳細比賽內容另行公告。

導師簽名：_____ 國文教師簽名：_____

國立溪湖高中 114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報名表

【語文實驗班】

班級：_____年_____班

項目	座號	姓名	備註
演說			
演說			
演說			
演說			
演說			
朗讀			
朗讀			
朗讀			
朗讀			
朗讀			
作文			
作文			
作文			
作文			
作文			

寫字			
寫字			
寫字			
寫字			
寫字			
字音字形			
字音字形			
字音字形			
字音字形			
字音字形			

備註：各項推派 1-5 名代表參加，每人限參加一項。

(報名表請於 12 月 03 日 星期三中午前送交教務處教學組)

導師簽名：_____ 國文教師簽名：_____